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- (一)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 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- (二)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材 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 - (三)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(四)本次董事会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 事7名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: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杭州若沐宋都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(有限合伙)的议案》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 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茂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茂都投资") 以自有资金,与杭州若沐知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若沐知 藏")共同设立杭州若沐宋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暂定名, 以下简称"若沐宋都")。其中,茂都投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30.000 万元,其中第一期认缴 50%的出资额,即 15,000 万元,于合伙企业成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缴清,其余部分将根据普通合伙人的提款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缴清。

合伙企业的管理人为若沐知藏。若沐知藏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 人即执行事务合伙人,对合伙企业的经营与投资进行管理。合伙企业 主要投资医疗健康领域。公司本次投资,旨在借助专业团队的投资能 力、项目储备和产业经验,寻求新的金融模式切入医疗产业和医疗供 应链等实体产业。同时拓宽投资范围,提升资本运作能力、盘活闲置 资金,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,符合公司打造双主业、为全体股东创造 价值的长期发展战略。

合伙企业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、产业政策、行业周期与 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,同时也受项目投资决策与投资管理 成效的影响,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和投资决策风险。公司董 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章程》,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 (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杭州若沐宋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公告》)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日